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2-043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 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 8 名原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25 万股,回购价格为 3.61 元/股,占回购前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170%。

2、截至本公告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6,828,4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同时实施,因此 2019 年和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合计回购注销 6,950,900 股限制性股票。前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20,578,442 股减少至 713,627,701 股。

3、本次回购向 8 名激励对象回购股票,2020 年限制性股票 111 名激励对象,其中 3 人同时参与了两次激励计划,因此,总计向 116 名激励对象回购股票。

4、本次回购注销金额 457,776.59 元,同时进行进行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回购注销金额 24,862,258.61 元,两次回购注销总金额 25,320,035.20 元。

5、经计算,"中装转 2"的转股价格调整仍为 6.31 元/股。

一、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2019 年 8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019 年 8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认为激励对象名单符合《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019 年 8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确认激励对象的资格和条件、激励对象名单及其授予数量并确定标的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日等相关事项。

2019 年 9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的议案》,《关于向公司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原激励对象庄俊兴因个人原因离职失去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彭伟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并放弃获授相应的限制性股票,调整完成后,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59 人调整为 57 人。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仍为 600 万股,上述两人的限制性股票由名单中的其他激励对象予以认购,授予价格为 3.7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调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019 年 9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的议案》,《关于向公司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同时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7 名激励对象授予 6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7 元/股,公司监事会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2019 年 9 月 20 日,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 6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对上述原因涉及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处理。2020 年 7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2020 年 9 月 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 1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16 名激励对象因 2019 年度考核结果为"C"和"D",按照《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上述 16 人有部分比例的限制性股票在 2020 年无法解锁。公司拟对上述原因涉及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处理。

2020 年 11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2021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杨战、李强、蔡则宝、陈九天、解金平、于桂添等 6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对上述原因涉及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处理。公司决定对其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 497,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宜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1 年 9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2022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目前正在实施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同时,回购并注销 11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828,400 股。

2022 年 1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宜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1、回购注销原因、数量及价格

2021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陈玉凤、徐小建等 2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6 名激励对象因 2020 年度考核结果为"C"和"D",按照《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上述 6 人有部分比例的限制性股票在 2021 年无法解锁。公司拟对上述原因涉及的尚未解锁的 122,5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处理。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影响公司总股本数量或公司股票价格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时,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本次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3.70 元/股调整为 3.61 元/股,回购数量为 122,500 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2、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需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122,500 股,应支付回购款 442,225.00 元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总计 457,776.59 元,均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将调整为 22 名,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1,938,000 股。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本次回购注销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6,828,4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同时实施,因本次回购对象中的陈玉凤、冯勇、张德利参与了 2019 年和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此 2019 年和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涉及回购人数为 116 人,合计回购注销 6,950,900 股限制性股票。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已经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完成。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720,578,442 元减少为 713,627,701 元。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数量、股份总数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减少。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2-044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 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并注销 11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828,400 股,回购价格为 3.59 元/股,占回购前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9476%。

2、截至本公告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22,5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同时实施,因此 2019 年和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合计回购注销 6,950,900 股限制性股票。前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20,578,442 股减少至 713,627,701 股。

3、本次回购向 111 名激励对象回购股票,2019 年限制性股票 8 名激励对象,其中 3 人同时参与了两次激励计划,因此,总计向 116 名激励对象回购股票。

4、本次回购注销金额 24,862,258.61 元,同时进行的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回购注销金额 457,776.59 元,两次回购注销总金额 25,320,035.20 元。

5、经计算,"中装转 2"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6.31 元/股。

一、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2020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020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认为激励对象名单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020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 月 6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记录。

2021 年 1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2021 年 1 月 11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 131 名变为 113 名,股票数量仍为 728.84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亦对上述调整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021 年 1 月 27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的公告》和《关于向公司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1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

2021 年 1 月 27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

2021 年 2 月 4 日,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21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于桂添、谢运强等 2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决定对其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 46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宜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1 年 9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2022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目前正在实施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同时,回购并注销 11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828,400 股。

2022 年 1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宜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1、回购注销原因、数量及价格

2022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目前正在实施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同时,回购并注销 11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828,400 股。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影响公司总股本数量或公司股票价格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时,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本次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3.64 元/股调整为 3.59 元/股,回购数量为 6,828,400 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2、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需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6,828,400 股,应支付回购款 24,513,956.00 元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总计 24,862,258.61 元,均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终止。

本次回购注销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22,5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同时实施,因本次回购对象中的陈玉凤、冯勇、张德利参与了 2019 年和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此 2019 年和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涉及回购人数为 116 人,合计回购注销 6,950,900 股限制性股票。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已经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完成。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720,578,442 元减少为 713,627,701 元。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预计 2019 年和 2020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20,578,442 股减少为 713,627,701 股,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6,742,438	10.65	-6,950,900	69,791,538	9.78
高管锁定股	55,812,437	7.75	-	55,812,437	7.82
首发后限售股	12,041,101	1.67	-	12,041,101	1.69
股权激励限售股	8,888,900	1.23	-6,950,900	1,938,000	0.27
二、无限售流通股	643,836,004.	89.35		643,836,163	90.22
三、总股本	720,578,442【注 1】	100.00	-6,950,900	713,627,701【注 2】	100.00

注 1:总股本为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的总股本数。

注 2: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之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股票 12.25 万股之回购注销事项将与本次回购注销同时进行,详见《关于 2019 年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四、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影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本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 为调整前转股价;P1 为调整后转股价;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业绩承诺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根据上述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相关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情况,"中装转 2"转股价格不变。计算过程如下:P0=6.28 元/股,A=3.59 元/股(2019 年和 2020 年限制性购票回购均价),k= -6,950,900/720,578,442= -0.00964628,P1=(P0+A×k)/(1+k)=6.31 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综上,经计算,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股份后,"中装转 2"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6.31 元/股。

五、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数量、股份总数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减少。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3001 证券简称:中岩大地 公告编号:2022-049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 年第一季度合同订单情况

业务类型	一季度新签订单		截至报告期末 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		一季度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数量(个)	金额(万元)
岩土工程	3	10,686.21	147	58,119.04	9	6,092.08
环境修复	1	241.82	3	861.23	1	2,843.10
设计咨询	0	0.00	24	501.14	0	0.00
合计	4	10,928.03	174	58,901.41	10	8,935.18

二、重大项目履行情况

公司目前无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

三、特别提示

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阅,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3001 证券简称:中岩大地 公告编号:2022-052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V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V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6,035,488.92	235,470,224.15	-2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27,476.89	15,769,865.00	-5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88,986.44	14,932,046.89	-5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4,829,660.65	-218,551,715.90	24.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2	-5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2	-5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7%	1.23%	-0.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96,550,315.59	2,336,684,603.34	-1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66,969,044.79	1,359,166,256.73	0.5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V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2,424.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948.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5,267.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27.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062.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0.00	
合计	238,490.4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V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开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V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开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V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596,157,427.23	856,296,087.80	-30.38%	主要本年期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重分类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100.00%	主要本年期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所致。
应付款项	29,960,970.17	21,655,408.59	38.35%	主要应付材料款付款增加所致。
存货	49,373,412.18	35,637,185.56	38.54%	主要应项目储备的原材料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03,717.04	820,537.81	58.89%	主要应留抵进项税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041,592.93	449,557.52	131.69%	主要本期实的机械设备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97,805.27	18,447,804.27	37.67%	主要本预付购房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66,081,417.63	111,442,180.12	-40.70%	主要本上年支付票据到期所致。
应付账款	469,882,566.27	677,928,427.85	-30.69%	主要应在节期间供应商付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403,278.83	13,546,840.61	-60.11%	主要应本期期末余额不含应付年终奖金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1-3 月	变动	主要原因
销售费用	1,212,004.46	820,978.30	47.63%	主要本销售人员薪酬以及业务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968,401.45	558,610.60	73.36%	主要本保理方式收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利息费用	139,806.97	64,683.96	116.14%	主要本租赁业务的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5,267.66	-985,668.36	-97.29%	主要本期应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应用减值损失	10,671,447.64	-399,879.22	-2768.67%	主要应应收款项本期收回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60,016.19		100.00%	主要本合同资产计提坏账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82,424.43		100.00%	主要应处理闲置固定资产所致。
营业外收入	1,700.34	0.01	17003.00.00%	主要本收到政府专利款项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628.16		100.00%	主要本支付罚款金所致。
所得税费用	929,574.37	388,529.50	139.25%	主要本研发费用及其加计扣除金额减少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27,476.89	15,769,865.00	-59.24%	主要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利润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412,083.10	-156,601.44	163.14%	主要本子公司期亚多投入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2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立建	境内自然人	26.97%	34,504,227	34,504,227		
吴强发	境内自然人	13.48%	17,248,260	17,248,260		
武思宇	境内自然人	10.88%	13,912,548	13,912,548		
石家庄中岩技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6%	7,622,305	7,622,305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9%	5,101,556	0		
张华	境内自然人	1.35%	1,723,984	1,723,984		
杨佳田	境内自然人	1.33%	1,698,185	1,698,185		
田子刚	境内自然人	0.76%	968,404	968,404		
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823,016	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LLC	境外法人	0.63%	808,13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101,556	人民币普通股	5,101,556
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823,016	人民币普通股	823,016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808,130	人民币普通股	808,130
中日节能环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9,000
王映河	362,743	人民币普通股	362,743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2,299	人民币普通股	272,299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256,337	人民币普通股	256,337
王益	220,383	人民币普通股	220,383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	214,224	人民币普通股	214,224
王瑞林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立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强发、武思宇为王立建的一致行动人;王立建、吴强发、武思宇、师子刚并分别持有石家庄中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16%、10.07%、7.99%和 0.19%的合伙份额,其中吴强发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事项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V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V 适用 □ 不适用

1、2022 年 1 月 14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并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所涉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调整,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0 名激励对象授予 38.8893 万股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同意对本激励计划所涉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调整、并同意 10 名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有关规定获授限制性股票。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都发表相关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并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2022 年 2 月 18 日,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完成并上市,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出具了《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22 年 1 月 24 日验资报告》(XYZH/2022BJAA80021)。截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止,公司已收到 10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出资额人民币 4,110,599.00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388,893.00 元。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7,926,796.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27,926,796.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3、2022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6,157,427.23	856,296,087.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530,366.60	59,648,730.54
应收账款	686,693,508.61	822,385,369.33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29,960,970.17	21,655,408.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164,284.42	28,764,609.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373,412.18	35,637,185.56
合同资产	338,723,756.57	342,527,184.6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03,717.04	820,537.81
流动资产合计	1,911,907,442.82	2,167,735,113.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128,471.91	8,170,638.17
固定资产	78,919,886.30	78,248,847.96
在建工程	1,041,592.93	449,557.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195,548.73	8,343,277.47
无形资产	2,400,999.55	2,656,388.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51,940.12	5,556,73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706,627.96	46,576,243.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97,805.27	18,447,804.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642,872.77	168,949,490.04
资产总计	2,096,550,315.59	2,336,684,603.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191,799.76	46,992,312.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081,417.63	111,442,180.12
应付账款	469,882,566.27	677,928,427.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214,766.21	19,305,408.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